

苏州大学文学院推免加分细则（2026 届）

一、参军入伍服兵役（最高 20 分）

类别	加分	备注
完成两年兵役	20	

二、参加志愿服务（最高 10 分）

类别	志愿服务情况		分值	备注
学生工作	党组织	学生党支部委员	10	1. 必须获得一次校级“三好生”或者“优秀学生干部”称号或在校级“两红三优”中获得表彰方可获得加分资格； 2. 团学组织负责人，副职加分乘以系数 0.8。校院两级学生组织同等看待。学生组织主要包括学生会、社联、科协、新闻中心、青协、学生事务中心，学生社团等同学生组织下属部门； 3. 获得国家级、省级“三好生”、“优秀学生干部”或者校级“五四青年奖”、“王晓军精神文明奖”的学生骨干直接以最高分 10 分计算； 4. 突发事件中，有效化解危机、表现突出的学生可酌情加分； 5. 同时兼任多项社会工作，不可累计，取最高分值计算。
	团组织	团委学生副书记 团校秘书长	10	
	学生组织/社团	组织负责人	10	
		部门负责人	4	
	班级	班长 团支书 学习委员	6	
		其他班团委	2	
公益活动	服务时间	601 小时以上	10	与学生工作获得分值不累加，服务时长为三年累计。各类志愿服务时间须有学院团委认定方可计算在内，不经认定的时间不纳入计算
		501-600 小时	8	
		401-500 小时	6	
		301-400 小时	4	
		200-300 小时	2	

三、国际组织实习（最高 10 分）

类别	时间	加分	备注
国际组织 实习项目	1 周-2 周	2	1. 国际组织包含但不限于联合国、太平洋协会、上海合作组织、国际奥委会等各类政府或非政府间组织，具体组织可参照教育部、人社部、国家留学网等官方网站，需提供相关组织证明，时间可累积计算； 2. 具体查询网站有： gj.ncss.org.cn/www.mohrss.gov.cn
	2 周-1 个月	3	
	1-2 个月	4	
	2-3 个月	5	
	3-6 个月	7.5	
	6-12 个月	10	

四、科研成果（最高 30 分）

类别	级别	名次	得分	备注
大学生 创新创业 训练计划	国家级 省级	重点	25	1. 得分不累加，科研成果类取单项最高分； 2. 各类科研项目需提供结题或中期检查合格的证书或发文，相关公开发表学术成果需提供杂志或期刊原件及完整复印件， 无支撑材料者一律不予认可 ； 3. 著政基金的校级代表指获得校级项目立项并结项获得“著政学者”称号，校际代表指获得其他高校校际交流机会的“著政学者”； 4. 公开发表学术成果，一律只认可第一作者，如是二作不予加分。省级以上非核心刊物只以最优秀一篇认定加分，不重复加分； 5. 文学作品包括各类在正式期刊上发表的小说、诗歌及其他体裁作品，需在发表时标明“苏州大学文学院”，如没有标明单位，需提供用稿通知或稿费收据作为证明； 6. 公开发表学术成果、文学作品等需经专家小组认定符合学术要求，酌情加分； 7. 如有其他不在列与学科相关的科研成果也可提交，经由专家组认定后，酌情加分。
		一般	20	
	校级	重点	17.5	
		一般	12.5	
	院级	/	6	
著政基金 项目	校际代表	/	20	
	校级代表	/	15	
大学生 课外学术 科研基金	校级	重点	8	
		一般	2	
公开发表 学术成果	核心期刊、SCI、EI、SSCI	/	25-30	
	省级以上非核心刊物	/	10-15	
	学术会议收录、学术论文集	/	10-15	
文学作品	正式期刊	/	10-20	

五、学科竞赛（最高 30 分）

类别	级别	名次	总分	备注
“三大赛”（互联网+、“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国家级	一等奖/金奖	30	1. 得分不累加，学科竞赛类取单项最高分； 2. 参加“三大赛”获国赛金奖（“挑战杯”特等奖）的本科学生（团队排名前五），可以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获得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资格； 3. 国家级学科竞赛是指教育部等中央政府部门或教育部教学指导委员会或国家一级学会[协会]组织的学科竞赛； 4. 省部级学科竞赛是指省教育厅等省级政府部门或教育部内设司局机构或国家二级学会[协会]或江苏省一级学会[协会]组织的学科竞赛； 5. 校级学科竞赛是指由学校教务部、校团委、学生处及相关校级机关部门组织学科竞赛； 6. 各类学科竞赛包含但不限于文科生数学竞赛、计算机竞赛、建模大赛、外研社英语竞赛，各类学科竞赛获奖需经过专家组认定方可加分； 7. 核心专业技能竞赛包含但不限于师范生基本功比赛（省级等同于国家级比赛）、秘书学职业技能大赛、汉语国际教育职业技能大赛，竞赛获奖需经过专家组认定方可加分； 8. 所列加分为该项所得 总分 ，如奖项为单人获得，则由个人全部获得，如是团队参与获奖，则由该团队成员共同获得，具体比例为：团队共 2 人（70%+30%）、团队共 3 人（60%+20%+20%）、团队共 4 人（60%+20%+10%+10%）、团队共 5 人（60%+10%+10%+10%+10%）、团队共 6 人以上（主持人 50%，剩下本科成员均分不超过 50%）； 9. 以大创训练计划、荇政基金、课外学术科研基金等同等研究内容项目参加学科竞赛的，取最高分，不重复加分； 10. 如有不在列的比赛获奖，学生也可提交，经专家组认定后酌情加分；
		二等奖/银奖	25	
		三等奖/铜奖	20	
	省级	一等奖/金奖	20	
		二等奖/银奖	15	
		三等奖/铜奖	13	
	校级	特等奖/金奖	12	
		一等奖/银奖	6	
		二等奖/铜奖	4	
		三等奖/优胜奖	2	
各类学科竞赛	国家级	一等奖	18	
		二等奖	13	
		三等奖	8	
	省级	一等奖	12	
		二等奖	10	
		三等奖	7	
	校级	一等奖	5	
		二等奖	4	
		三等奖	3	
核心专业技能竞赛	国家级	一等奖	18	
		二等奖	13	
		三等奖	8	
	省级	一等奖	12	
		二等奖	10	
		三等奖	7	
	校级	一等奖	5	
		二等奖	4	
		三等奖	3	